

(傳閱文件： 根據《南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46條及47(1)條，以傳閱文件方式徵求通過的決議案必須在一段指定時間內獲絕對多數（即超過半數）曾就有關決議案以書面發表意見的議員以書面形式通過，而且收回的書面回覆必須超過半數議員的數目。請各議員填妥附上的回條，並於2017年10月11日或之前交回或傳真至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南區區議會

2018 年香港花卉展覽

「綠化推廣攤位」

目的

本文件旨在邀請議員考慮通過南區區議會（下稱「區議會」）參與 2018 年香港花卉展覽「綠化推廣攤位」活動，並交由環保及衛生工作小組跟進有關安排，包括邀請團體合辦上述活動。

背景及建議

2. 區議會自 2012 年起每年均參與香港花卉展覽「綠化推廣攤位」活動，向市民推廣綠化意識及地區的綠化工作。2018 年香港花卉展覽將於 2018 年 3 月 16 日至 25 日在維多利亞公園舉行。主辦單位希望邀請區議會參與有關「綠化推廣攤位」活動，詳情載於附件。如議員支持區議會參與上述活動，建議交由環保及衛生工作小組跟進有關安排，包括邀請團體合辦上述活動。

徵詢意見

3. 請議員考慮通過上述第 1 及 2 段有關區議會參與 2018 年香港花卉展覽「綠化推廣攤位」活動的建議。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7 年 10 月